

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赵世凌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2023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4-019）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进行决算，并形成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的发展计划，制定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暨落实“提质守信重回报”行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收益，在统筹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流动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拟根据 2023 年盈利情况，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暨落实“提质守信重回报”行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与使用管理，并编制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3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全体监事均为关联监事，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03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4-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检查，并编制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芜湖雅葆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5日